

证券代码：002061

证券简称：浙江交科

公告编号：2020-082

债券代码：128107

债券简称：交科转债

浙江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：

1. 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。
2. 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形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：2020 年 6 月 30 日（星期二）下午 2:00

网络投票时间 2020 年 6 月 30 日—2020 年 6 月 30 日。其中：

（1）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0 年 6 月 30 日上午 9:15—9:25, 9:30—11:30 和下午 1:00—3:00；

（2）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0 年 6 月 30 日上午 9:15 至下午 3:00。

2. 会议地点：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江陵路 2031 号钱江大厦 22 楼会议室。

3. 会议召开的方式：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。

4. 会议召集人：公司董事会。

5. 会议主持人：公司副董事长董星明先生。

6.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法律、法规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1.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计 22 人，共计代表股份 822,681,366 股，占公司股本总额的 59.8036%。

2. 现场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本次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 1 人，代表股份 786,220,976 股，占公司股本总额的 57.1531%。

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为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，北京金杜（杭州）律师事务所列席见证。

3. 网络投票情况

根据深圳证券信息有限公司提供的数据，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21 人，代表股份 36,460,390 股，占公司股本总额的 2.6504%。

4. 中小投资者出席情况

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表中，中小投资者（除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%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以外的其他股东）共 21 人，代表股份 36,460,390 股，占公司股本总额的 2.6504%。

二、议案审议表决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关停化工板块江山基地暨签订〈关停及收储补偿协议〉的议案》

表决情况：同意 822,238,366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462%。反对 443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538%。弃权 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0%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：同意 36,017,39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98.7850%；反对 443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1.2150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0.0000%。

三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

北京金杜（杭州）律师事务所梁瑾律师、叶远迪律师现场见证本次股东大会，并出具法律意见书，其结论性意见如下：“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《股东大会规则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；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和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；本次股东大

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”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0 年 7 月 1 日